出租屋里炼出的“足金”

□通讯员 刘晶晶

出租屋内窗帘紧闭，阻挡了外界光线。屋内简易操作台上，坩埚下火焰熊熊燃烧。犯罪嫌疑人林某对足金首饰及钨、铼等金属粉末逐一称重后，犯罪嫌疑人何某将所有材料充分混合搅拌，一并投入坩埚中。多种原料混合后化为金水，再经浇铸入模、冷却定型、串链打磨，一条条压有“足金999”钢印的假黄金首饰就此成型。

随后，二人流窜多地，伪装成普通消费者进入金店，利用自行熔炼加工的掺假黄金首饰置换店内的足金饰品。该类假黄金可规避金店常规的火烧验金检测，迷惑性极强，二人借此多次诈骗得手。近日，郸城县人民检察院依法办理了这起新型黄金诈骗案。

经查，何某、林某共谋骗取黄金门店的足金首饰，二人通过网络渠道购置熔炼模具、坩埚等加工工具，以及足金饰品和钨、铼等金属粉末，在何某的出租屋内搭建隐蔽的假黄金加工窝点，自行熔炼制作假黄金首饰。

经配比调制，这些假黄金首饰整体密度与纯足金高度相近，仅通过普通称重难以辨别。同时，钨、铼属于高熔点金属，金店常规火枪灼烧仅能作用于饰品表层，短时间检测难以发现内部掺假问题。加工成品表面统一压制“足金999”钢印，极具伪装性，但其黄金纯度远未达到国家标准。假黄金制作完成后，二人开始跨省流窜作案，先后前往山东、河南多地黄金珠宝门店伺机实施诈骗。

作案期间，何某、林某伪装成普通消费者进店，以旧金置换新首饰为由，拿出自制假黄金首饰办理业务。门店工作人员按照行业常规流程核验钢印、称重，并对旧金进行明火灼烧检测。经多项常规查验未发现异常，工作人员确认饰品外观、火烧状态均符合足金特征后，遂按足金标准折价回收，何某、林某现场挑选店内全新足金首饰完成置换。

门店将回收的旧金统一送至总店复检，通过深度元素检测后发现，这批外观完好的“足金首饰”内部掺杂钨、铼等多种金属，黄金含量严重不达标，属于人工熔炼制作的假黄金。

察觉被骗后，受害金店第一时间固定交易记录、饰品样本、门店监控视频等证据，并向公安机关报案。公安机关迅速开展侦查工作，成功将何某、林某抓获归案。

目前，该案已依法提起公诉，等待何某、林某的将是法律的制裁。

检察故事

共话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



为进一步深化检务公开，全面展示知识产权检察履职成效，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建议，近日，扶沟县人民检察院举办知识产权主题检察开放日活动，邀请社会各界代表走进检察机关，近距离感受知识产权检察工作，共话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新格局。

通讯员 万晓康 摄

葡萄酒企业“活了” 债权人笑了

□通讯员 申建立

本报讯 近日，淮阳区人民法院大连人民法庭成功审结一起破产清算案件，依法裁定终结破产程序，在保障债权人合法权益的同时，帮助困境企业保留主体资格，实现案结事了、互利共赢。

2026年9月，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债权人王某申请，裁定受理河南某葡萄酒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，并交由淮阳区人民法院审理。案件进入破产程序后，管理人依法开展债权申报与审核工作。

经核查，本案仅有王某一名债权人申报债权，申报金额为35000元；经管理人审查及债权人会议核查，最终确认债权金额为35000元。

考虑到该案债权债务关系清晰、争议标的额不大，为帮助企业避免直接清算注销、最大限度平衡双方利益，承办法官积极向双方释明破产自行和解的法律规定和制度优势，引导双方本着互谅互让原则协商化解纠纷。

经承办法官耐心沟通，河南某葡萄酒有限公司与债权人王某自愿就案涉35000元债权债务达成和解协议，并向法院申请裁定认可。法院经审查认为，该和解协议系债务人与债权人自行达成，为各方真实意思表示，内容不违反法律强制性规定，应予认可，遂裁定终结该公司破产程序。

该案的快速办结，是淮阳区人民法院坚持“挽救优先”破产审判理念的生动实践。该院将持续用好破产和解、重整制度，积极推动涉企矛盾柔性化解，以高质量破产审判优化营商环境，助力辖区中小微企业纾困解难、重焕生机。

顺风车司机敏锐识诈 助群众挽回全部损失

□通讯员 林漪婷

本报讯 近日，商水县公安局平店派出所接到辖区一名顺风车司机报警，称其接到一单顺路代送业务，取件人形迹十分可疑，请求民警核查处置。

据该司机介绍，他按照订单提示前往指定地点送货，抵达后发现收货位置极为偏僻，周边无住户、无监控，环境隐蔽。等候期间，一名前来取件的男子全程佩戴头盔、遮挡面部，言行举止异常可疑。司机当即提出当场开箱验货、核实包裹物品信息，遭到该男子拒绝，对方甚至声称只要开箱验货就直接拒收包裹，随后便骑摩托车离开。一系列反常举动让司机瞬间提高警惕，当即中止交付，并携带该可疑包裹前往平店派出所报警求助。

民警现场开箱查验，发现包裹内装有7部苹果手机，总价值74760元。为查清情况，民警第一时间联系寄件人李女士进行核实。在民警的指导下，李女士多次尝试联系收货人，发现对方已将其微信拉黑，无法取得联系。经询问，李女士此前在微信群内结识一名陌生男子，对方主动添加其微信，谎称可为其介绍赚钱生意，诱导李女士自费购买7部苹果手机，并按指定时间送到偏僻地点交货。所幸司机警惕性极高，及时发现异常并主动报警，成功阻断这起以“代购送货”为幌子的电信网络诈骗，为群众挽回全部经济损失。

此次事件中，该顺风车司机凭借较强的安全意识和反诈警觉，避免了群众大额财产受损，展现了普通群众参与反诈、守护平安的良好风貌。为表彰其突出表现，商水县公安局专门为其颁发“反诈先锋人物”荣誉证书及警察小熊纪念品，对其高度负责、主动止诈的行为予以表扬。目前，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。

本版组稿 窦娜